



证券代码: 688425 证券简称: 铁建重工 公告编号: 2021-004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本次对应新增发行股数192,777,000股,由此发行总数扩大至1,477,957,000股,公司总股本由5,140,720,000股增加至5,333,497,000股,发行总股数约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7.71%。

2. 获授股权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1年7月22日将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对应的扣除承销保荐费(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合计54,491.87万元划付给公司。

3. 本次因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而延期交付的192,777,000股股票,已于2021年7月26日登记于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国机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国新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中车国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国铁盛和(青岛)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华菱津杉(天津)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南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股票账户名下,自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日(2021年6月22日)起锁定24个月或12个月。

一、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情况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超额配售选择权已于2021年7月21日全额行使,对应新增发行股数192,777,000股,由此发行总数扩大至1,477,957,000股,公司总股本由5,140,720,000股增加至5,333,497,000股,发行总股数约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7.71%。

本次超额配售选择权的实施合法、合规,符合《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中披露的有关超额配售选择权的实施方案要求,已实现预期效果。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1年7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二、资金交付和超额配售股票情况

获授股权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1年7月22日将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对应的扣除承销保荐费(不含税)后募集资金54,491.87万元划付给公司。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7月22日出具了《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之超额配售股票募集资金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G214356号)。

本次因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而延期交付的192,777,000股股票,已于2021年7月26日登记于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国机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国新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中车国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国铁盛和(青岛)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华菱津杉(天津)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南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股票账户名下,自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日(2021年6月22日)起锁定24个月或12个月。

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本次发行的最终发行股数为1,477,957,000股,其中:向战略投资者配售385,554,000股,约占本次最终发行股数的26.09%;向网下投资者配售629,738,000股,约占本次最终发行股数的42.61%;向网上投资者配售462,665,000股,约占本次最终发行股数的31.30%。

三、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后公司股份变动及锁定期情况

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后,公司主要股东持股及锁定期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 数量(股)	占比(%)	金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后 数量(股)	占比(%)	限售期限
一、限售流通股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3,836,262,300	74.63	3,836,262,300	71.95	36个月
中国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9,277,700	0.38	19,277,700	0.36	36个月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0		34,843,205		24个月
中金公司管理建设工1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24,990,776				12个月
中金公司管理建设工2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527,224				12个月
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0		17,421,602		12个月
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3.75	17,421,602	7.25	12个月
国机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0		9,586,172		12个月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0		9,586,172		12个月
北京中车国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9,586,172		12个月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集团有限公司	34,843,206		34,843,206		12个月
中国铁建重工(有限合伙)	8,148,246		8,148,246		12个月
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17,421,602		12个月

证券代码: 002243 证券简称: 力合科创 公告编号: 2021-048号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1年半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2021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单位: 2021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013,004,150.69	821,623,772.31	23.29
营业利润	237,714,879.39	157,570,125.96	50.86
利润总额	237,793,375.27	164,256,444.43	44.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5,518,842.79	144,035,584.96	28.8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532	0.1237	23.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3%	2.92%	增加0.21个百分点
总资产	12,357,565,378.25	10,988,726,537.50	12.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934,790,644.94	5,847,603,391.47	1.49
股本	1,210,604,219.00	1,210,604,219.0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90	4.83	1.45

注:1、本报告期初数为按新租赁准则调整后的未审数;
2、以上财务数据和指标均按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证券代码: 000688 证券简称: 国城矿业 公告编号: 2021-067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预案》已对本次重组涉及的有关风险因素以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内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重组方案或对本次重组方案做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一、本次重组基本情况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支付现金和承担债务方式购买国城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城集团”)持有的内蒙古国城实业有限公司(曾用名“内蒙古中西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城实业”)92%的股权,拟通过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持有的国城实业8%的股权。本次交易对手方之一国城集团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国城实业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本次重大资产购买预案披露后,公司于2021年1月7日、2021年2月6日、2021年3月6日、2021年4月3日、2021年4月29日、2021年5月29日、2021年6月29日发布了《关于披露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四川交投创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793,086		4,793,086		12个月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0		17,421,602		12个月
国铁盛和(青岛)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7,421,602		12个月
华菱津杉(天津)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7,421,602		12个月
湖南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10,452,961		12个月
广州工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4,793,086		4,793,086		12个月
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10,452,961		12个月
国新央企运营(广州)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793,086		4,793,086		12个月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971,056		8,710,801		12个月
湖南长沙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958,617		958,617		12个月
包头市城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58,617		958,617		12个月
部分下属配套项目可容	43,384,922	0.84	43,384,922	0.81	6个月
小计	4,091,701,922	79.59	4,284,478,922	80.33	
二、限售流通股					
本次发行A股市场社会公众股东	1,049,018,078	20.41	1,049,018,078	19.67	-
小计	1,049,018,078	20.41	1,049,018,078	19.67	-
合计	5,140,720,000	100.00	5,333,497,000	100.00	-

注1:锁定日期自股票上市交易日(即2021年6月22日)起计算;
注2: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注3: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通过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实际获配34,843,205股,因实施超额配售选择权递延支付34,843,205股(计入无限售流通股),因此在本次上市当日持股数量为0股。在后市稳定期结束后,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最终持有股份数量为34,843,205股;

注4: 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实际获配17,421,602股,因实施超额配售选择权递延支付17,421,602股(计入无限售流通股),因此在本次上市当日持股数量为0股。在后市稳定期结束后,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最终持有股份数量为17,421,602股;

注5: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通过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实际获配17,421,602股,因实施超额配售选择权递延支付17,421,602股(计入无限售流通股),因此在本次上市当日持股数量为0股。在后市稳定期结束后,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最终持有股份数量为17,421,602股;

注6:国机资本控股有限公司通过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实际获配9,586,172股,因实施超额配售选择权递延支付9,586,172股(计入无限售流通股),因此在本次上市当日持股数量为0股。在后市稳定期结束后,国机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最终持有股份数量为9,586,172股;

注7:国新投资有限公司通过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实际获配9,586,172股,因实施超额配售选择权递延支付9,586,172股(计入无限售流通股),因此在本次上市当日持股数量为0股。在后市稳定期结束后,国新投资有限公司最终持有股份数量为9,586,172股;

注8:北京中车国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实际获配9,586,172股,因实施超额配售选择权递延支付9,586,172股(计入无限售流通股),因此在本次上市当日持股数量为0股。在后市稳定期结束后,北京中车国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最终持有股份数量为9,586,172股;

注9: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通过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实际获配17,421,602股,因实施超额配售选择权递延支付17,421,602股(计入无限售流通股),因此在本次上市当日持股数量为0股。在后市稳定期结束后,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最终持有股份数量为17,421,602股;

注10: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实际获配17,421,602股,因实施超额配售选择权递延支付17,421,602股(计入无限售流通股),因此在本次上市当日持股数量为0股。在后市稳定期结束后,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持有股份数量为17,421,602股;

注11:国铁盛和(青岛)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实际获配17,421,602股,因实施超额配售选择权递延支付17,421,602股(计入无限售流通股),因此在本次上市当日持股数量为0股。在后市稳定期结束后,国铁盛和(青岛)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最终持有股份数量为17,421,602股;

注12:华菱津杉(天津)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实际获配17,421,602股,因实施超额配售选择权递延支付17,421,602股(计入无限售流通股),因此在本次上市当日持股数量为0股。在后市稳定期结束后,华菱津杉(天津)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最终持有股份数量为17,421,602股;

注13: 湖南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实际获配10,452,961股,因实施超额配售选择权递延支付10,452,961股(计入无限售流通股),因此在本次上市当日持股数量为0股。在后市稳定期结束后,湖南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持有股份数量为10,452,961股;

注14: 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实际获配10,452,961股,因实施超额配售选择权递延支付10,452,961股(计入无限售流通股),因此在本次上市当日持股数量为0股。在后市稳定期结束后,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持有股份数量为10,452,961股;

注15: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实际获配8,710,801股,因实施超额配售选择权递延支付3,739,745股(计入无限售流通股),因此在本次上市当日持股数量为4,971,056股。在后市稳定期结束后,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持有股份数量为8,710,801股。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8日

证券代码: 002555 证券简称: 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 2021-046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利润承诺与增持主体增持公司股票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27日接到徐志高、贺鸿、刘军、刘嘉昱(以下简称“利润承诺与增持主体”)的通知,其已按照约定完成对公司股份的增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名称:徐志高、贺鸿、刘军、刘嘉昱

2、增持主体已持有股份的情况:本次增持前,徐志高、贺鸿、刘军、刘嘉昱未持有公司股份。

二、增持承诺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于2020年12月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2020年12月23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间接收购广州三七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股权的议案》,以自有资金支付现金21.6亿元收购徐志高、薛敏等持有的芜湖顺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顺景合伙”)100%股权,以自有资金支付现金7.2亿元收购贺鸿、刘军、刘嘉昱、徐志高所持有的淮安顺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顺景合伙”)100%股权。本次交易对价总额为28.8亿元,公司通过收购顺景合伙、顺景合伙100%股权,实现对上述两家合伙企业持有的广州三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三七网络”)20%股权的间接收购。

公司与徐志高、薛敏、贺鸿、刘军、刘嘉昱签署了《三七互娱(上海)科技有限公司、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徐志高、薛敏、贺鸿、刘军、刘嘉昱之资产购买协议暨利润补偿协议》(以下简称“协议”),交易完成后,广州三七网络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协议涉及利润承诺、增持承诺及解锁安排的内容如下:

1、利润承诺及补偿安排

(1)业绩承诺

利润承诺与增持主体共同向公司承诺,广州三七网络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的承诺净利润数分别不低于12亿元、14.4亿元、16.56亿元。
承诺净利润数指广州三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承诺期间内任一会计年度合并报表口径(如适用)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依法取得的财政补贴及税收减免除外)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承诺净利润数。

(2)补偿义务

利润承诺与增持主体共同向公司承诺,如果广州三七网络截至利润承诺期间内任一会计年度末的累计实际净利润数不能达到相应累计承诺净利润数,则利润承诺与增持主体共同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为免歧义,如广州三七网络利润承诺期间内各年度实际净利润数大于或等于承诺净利润数,则该年度利润承诺与增持主体无需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且超出当年承诺净利润数的利润数可以用于抵扣下一年度的承诺利润,最终累计实际净利润数与累计承诺净利润数之差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业绩承诺完成情况专项审计报告》的审核结果确定。

(3)补偿方式

如在利润承诺期间内,广州三七网络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的,则利润承诺与增持主体应在当年《业绩承诺完成情况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按本协议的约定向上市公司支付补偿。当期的补偿金额按照如下方式计算:当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际净利润数)÷合计承诺净利润数×本次交易对价总额-截至当期期末已补偿金额总额。其中:a.合计承诺净利润数指利润承诺与增持主体承诺的广州三七网络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累计承诺净利润数,即42.96亿元;b.应补偿金额在各利润承诺与增持主体之间按比例分摊(即徐志高、贺鸿、刘军、刘嘉昱分别占比为:75.25%、10.75%、10.5%和3.5%)。利润承诺与增持主体应优先通过股份补偿的方式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不足的部分以现金补偿。具体补偿方式标准如下:

A.股份补偿的方式:股份补偿金额=补偿股份每股价格×补偿股份数量

A1.补偿股份每股价格:补偿股份每股价格=各利润承诺与增持主体按照本协议约定购买上市公司股票的平均价格

A2.补偿股份数量:补偿股份数量=当期应补偿金额÷补偿股份每股价格

A3.涉及现金分红的处理:在利润承诺与增持主体按照本协议的约定购买并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期间,上市公司如实施现金分红的,利润承诺与增持主体获得的现金股利应相应扣除。

A4.股份补偿的回购:上述A2中所涉补偿股份由上市公司以1.00元总价回购。

若上述应补偿股份回购并注销事宜因未获得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因未获得相关债权人认可等原因而无法实施,则利润承诺与增持主体承诺在上述情形发生后的2个月内,在符合相关证券监管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的

证券代码: 002371 证券简称: 北方华创 公告编号: 2021-049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 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因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简称“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部分激励对象不符合股权激励条件,公司对12,166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具体情况如下:

2021年7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获准行权的股票期权作废,由公司无偿收回并统一注销。上述激励对象涉及注销的股票期权数量为10,333份。同时根据公司2020年度对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1名激励对象当年绩效考核结果为C,其已获授但尚未获准行权的第二个行权期内的期权为3,667份,其中50%对应的1,833份期权作废,由公司无偿收回并统一注销。

综上所述,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总数由326人调整为324人,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886,073份调整为2,873,907份。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7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披露文件。

本次注销股票期权事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注销原因及数量合法、有效,且程序合规。本次注销股票期权不会影响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不会对公司股权结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2021年7月27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12,166份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

特此公告。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28日

证券代码: 002190 证券简称: 成飞集成 公告编号: 2021-017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半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1年半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1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88,356,554.11	328,703,452.61	48.57%
营业利润	26,790,125.12	-1,309,428.02	2056.30%
利润总额	27,068,152.44	-943,874.46	2862.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87,160.77	-7,039,129.34	226.2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248	-0.0196	226.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3%	-0.28%	0.63%
总资产	3,528,665,853.16	3,548,168,203.72	-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516,986,326.65	2,542,818,053.77	-1.02%
股本	358,729,343.00	358,729,343.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7.02	7.09	-0.99%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 2021年半年度营业收入预计48,835.66万元,同比增长48.57%,主要原因是:(1)本期营业收入需求,汽车零部件和航空零部件销量增加,使得相关业务收入同比有所增长;(2)工装模具业务上年同期因疫情影响发运交付项目较少,本

前提下,将该等补偿股份赠予本次补偿义务发生时登记在册的上市公司其他股东。上市公司其他股东获赠股份比例为各自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占上市公司其他股东所持全部上市公司股份的比例。

B.现金补偿的方式:利润承诺与增持主体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足以补偿的,差额部分由利润承诺与增持主体以现金进行补偿。

C.补偿总额:无论如何,标的份额减值补偿与盈利承诺补偿合计不超过上市公司向徐志高、薛敏、贺鸿、刘军、刘嘉昱实际支付的标的份额的交易总对价。

2、增持承诺及解锁安排

利润承诺与增持主体(指徐志高、贺鸿、刘军、刘嘉昱)承诺,在获得本协议约定的80%的交易对价后6个月内(期间如因上市公司事项导致上市公司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票处于停牌而不能交易,则约定完成购买股票的6个月时间可加上实际股票停牌时间后顺延)通过大宗交易、集中竞价或认购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方式以不低于11.52亿元资金(扣除当年年度业绩补偿的现金赔偿部分,如有)购买上市公司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票,其中徐志高不低于8.6688亿元、贺鸿不低于1.2384亿元、刘军不低于1.2096亿元、刘嘉昱不低于0.4032亿元。利润承诺与增持主体承诺,其通过前述方式购买的上市公司股票自其增持完成日(指全体利润承诺与增持主体依照本协议约定完成股票增持且全部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出售;同时在不违反前述承诺的前提下,各利润承诺与增持主体通过上述方式购买的上市公司股票按照以下次序各自分期解锁:

A.第一期解锁时间:自其增持完成日起12个月或2021年《业绩承诺完成情况专项审计报告》出具之日,如前述两者时间不一致的,以发生较晚者为准;第一期可解锁股份数量=各利润承诺与增持主体通过上述方式购买上市公司股票总数的50%;

B.第二期解锁时间:自其增持完成日起24个月或2022年《业绩承诺完成情况专项审计报告》出具之日,如前述两者时间不一致的,以发生较晚者为准;第二期可解锁股份数量=各利润承诺与增持主体通过上述方式购买上市公司股票总数的40%;

C.第三期解锁时间:自其增持完成日起36个月或第三期可解锁股份数量=各利润承诺与增持主体通过上述方式购买上市公司股票总数的10%。

各方同意,受上述锁定期约定限制的股票因除利润分配与增持主体按本协议购买的上市公司股票外,还包含未来若上市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时,该部分股票对应应获得的新增股票。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发布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拟间接收购广州三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0%股权的公告》、2020年12月24日发布的《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利润承诺与增持主体于2020年12月25日至2021年7月26日期间,共计增持公司股份48,585,627股,共计耗资1,152,043,460.45元,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增持方式	增持期间	成交金额 (元)	成交均价 (元)	成交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徐志高	大宗交易、 集中竞价	2020/12/25至 2021/7/26	866,900,755.34	23.78	36,453,903	1.64%
贺鸿	集中竞价	2021/1/4至 2021/7/19	123,851,667.81	24.35	5,085,500	0.23%
刘军	集中竞价	2021/3/17至 2021/3/11	120,968,074.30	22.84	5,296,801	0.24%
刘嘉显	集中竞价	2021/3/17至 2021/3/29	40,332,163.00	23.65	1,749,423	0.08%
合计			1,152,043,460.45	23.71	48,585,627	2.19%